

ACR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ASIAN CAPITAL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025)

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的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目錄

	頁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
簡明綜合季度財務報表附註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收益	2	10,190	6,789
服務成本		(5,762)	(2,822)
毛利		4,428	3,967
其他收入		1	125
員工成本		(1,058)	(2,081)
折舊及攤銷		(88)	(258)
經營租賃租金		(38)	(491)
其他經營開支		(1,759)	(1,75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1,345	-
經營活動溢利／(虧損)		2,831	(494)
融資成本	3	(40)	(227)
除稅前溢利／(虧損)		2,791	(721)
稅項	4	-	-
期內溢利／(虧損)		2,791	(721)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818	201
非控股權益		(27)	(922)
		2,791	(721)
每股盈利			
—基本	6	1.40仙	0.10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00,902	385,212	26,020	(4,232)	(134)	(598,664)	9,104	1,799	10,903
期內變動	(180,812)	-	180,812	-	-	201	201	(922)	(721)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20,090	385,212	206,832	(4,232)	(134)	(598,463)	9,305	877	10,18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0,091	385,212	206,831	(4,171)	(164)	(609,291)	(1,492)	(3,840)	(5,332)
期內變動	-	-	-	-	-	2,764	2,764	2,991	5,755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20,091	385,212	206,831	(4,171)	(164)	(606,527)	1,272	(849)	423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季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編製。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乃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2.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乃指提供管理及顧問服務以及媒體服務之服務費（不包括本集團內交易）之發票價值，並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管理及顧問費用	6,264	6,264
媒體服務收入	1,212	523
銷售收入	2,714	2
	<hr/>	<hr/>
總收益	10,190	6,789

3.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乃指應付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之利息，乃按5%計息。

4. 稅項

無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6.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約2,818,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201,000港元)及期內200,902,041股普通股(二零二一年：200,902,041股)計算。

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季度期間的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過去三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二一年6,789,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10,190,000港元，期內表現實現扭虧為盈，由二零二一年虧損約721,000港元變為二零二二年溢利約2,791,000港元，乃由於管理層審慎控制營運開支及業務開發費用，以及疫情造成的中斷，詳情列示如下：

鑒於本集團行政人員正在商討的顧問及私募股權分部的進行中交易增加，本公司對二零二二年的展望更加樂觀。此外，隨著對商品供應商之承諾增加及所錄得的客戶數量擴大，直至二零二一年底，媒體及電子營銷及銷售分部之業務量持續增長。

春節期間一直是消費者需求和面對面交易最淡靜的時期，管理層已將此等業務增長的季節性減少因素考慮在內。

然而，二月，香港新型冠狀病毒病例劇增，出乎管理層意料，中國內地多個主要城市（包括深圳、廣州及上海）奧密克戎疫情於第一季度亦持續反覆，導致封鎖、紊亂及通行中斷時間延長，為本集團保持增長勢頭帶來巨大壓力。

本集團多項進行中的顧問交易不得已放緩，尤其是上海的電子競技基金，此外保健諮詢項目的聘用合約終止（以待保健基金完成），該等交易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完成並簽署。

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管理層將大部分精力用於完成年度財務業績公告，其進度受到疫情以及審核團隊內及本公司行政人員中新型冠狀病毒病例增加導致的持續出行限制的嚴重影響。然而，董事會欣然報告，封鎖亦令管理層團隊可專注於多項正在進行的交易，並收獲廣州多間創新、項目管理及材料製造實體的正面反饋，該等實體對獲取本集團之顧問能力助其開展增值活動表現出極大興趣。

董事會亦欣然報告，一位擁有逾30年豐富經驗的房地產及項目管理專業人士可能加入本集團，彼有信心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及第三季度引進多項收益頗豐的顧問交易，從而抵擋地緣政治事件及給中國整體經濟帶來始料未及衝擊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所帶來的任何負面影響及不可預見干擾。

管理層嚴格謹遵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年度財務報告中概述的復興計劃，且據管理人員盡悉，為達成所設定的各項里程碑目標，本集團已付出一切努力，有望實現聯交所指引第17.26條項下界定的可持續增長預期。

為使尋求顧問及媒體分部服務複雜化，規管環境、國際會計準則及工業和信息化的新指令亦成為可影響本集團追求可持續增長過程中的投資模式的各項關鍵因素。中國及全球各國在反壟斷執法、資金流動及合格投資、國家安全保護方面的監管挑戰日益增加以及對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的高度關注，已產生更多複雜交易，包括亞洲資產在內的私募股權投資者及顧問將須就其策略及預期可交付成果作出必要調整，以為可盈利交易架構提供優質及可信建議。

就媒體及營銷以及電子商務分部而言，我們欣然報告，本集團基於數字驅動創新在消費品、金融及關鍵意見領袖營銷活動的前沿領域的探索計劃已取得成功。各大社交媒體及科技平台對播乎店舖為其平台服務創造商品交易總額甚為認可、不吝評讚，該等商品交易總額根據二零二一年三月頒佈的最新中國部委指令被換算為於播乎入賬的銷售收益，詳情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中闡述。

如麥肯錫二零二二年四月的新聞稿所報告，從策略及公司財務常規角度看，「麥肯錫的研究表明，透過數字驅動創新，包裝消費品公司可將新產品上市速度提高50%，成本降低三分之一，投資回報增加一倍」。

該報告進一步指出，「技術很關鍵，但並非全部，數字化創新公司需要為程序和整個服務生態系統的重大變化做好準備，而播乎並未止步於此，其不僅按純粹的舊交易實體理念提供電子商務服務，亦制定了服務流程制度（包括供應鏈管理），與持牌金融機構在中國設立貿易金融架構，在各個層面開展變動管理培訓，並透過關鍵意見領袖平台採用公司的創新和營銷營運模式，並對質量、客戶服務和數據質量安全進行監督，以遵守中國監管機構頒佈的各種監管措施」。

本集團透過於廣州委聘獨立審計公司為於二零二一年四個季度及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所報告銷售數據提供銷售認證及審計報告詳情，進一步提高向中國監管機構提供的銷售及登記統計數據的可靠性，審計報告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完成，列示如下：

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電子商務銷售額

	第一季度 千港元	第二季度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第三季度 千港元	第四季度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第一季度 千港元
根據財務報表披露	-	23,757	17,388	50,226	91,371	-
根據中國審計披露	61	26,479	21,021	58,659	106,220	19,095
差異(附註1)	61	2,722	3,633	8,433	14,849	-

附註1：指中國審計師根據中國會計記錄確認的差異

播乎網店錄得的經審核銷售表

為進一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關於收益確認的分類差異，播乎管理層與中國法律顧問合作，繼續修改供應商的服務合同，以表明對商品的控制權（該等商品暫時存放於製造商，但作為按金支付）。此外，對定價的控制權通過委聘銷售團隊詳細了解消費者對快消品的預期實現，以使兩種報告標準均嚴格遵守被施加的各種標準。

播乎平台自二零二零年九月起開始設計、上線及升級，我們欣然宣佈，我們進行了大量的研究，以區別於普通的「貿易企業」，且將播乎所說的「代理服務」與其他科技公司區別開。媒體平台除提供增值客戶服務外，亦專注於為廣州社區採購優質商品，並在具有法律約束力的營銷和促銷技巧方面培訓及培育新一代關鍵意見領袖，有關培訓由一名接受過法律和合規培訓的行政人員領導，彼從中國數字銷售擴張模式轉型開始，管理大型媒體及電子商務企業逾五年。

作為一家上市公司，我們採取的計劃及商業模式在各方面均符合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即有關體面工作及經濟增長的目標8、有關工業、創新及基礎設施的目標9、有關負責任消費及生產的目標12），以履行社會及管治責任，保持投資者及營運持份者持續合作及供應的信心，實現業務追求。

此外，除上述操作外，本集團持續研究、開發及尋求對其業務營運具有戰略意義並將向本公司股東貢獻具意義及可持續回報的投資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及股東應佔溢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綜合收益約為10,19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78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0%。該增加乃由於媒體服務的新業務收入增長及銷售收入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融資成本約為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2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82%。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借款中包括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約3,20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415,000港元）。本集團現金結餘約為3,65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585,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採納審慎庫務政策，以港元或經營附屬公司之本地貨幣維持其現金結餘，將外匯風險減至最低。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發行股本為20,090,204港元（二零二一年：20,090,204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加債務淨額之百分比表示）為96.77%（二零二一年：67.10%）。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16名（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0名）僱員，其中5名駐於香港、10名駐於中國及1名駐於美國。本集團之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乃按僱員之表現及經驗而制定。僱員之薪金及相關福利乃視僱員表現釐定，本集團之一般薪酬架構乃逐年檢討。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撤銷註冊及清盤

董事會議決，為降低本集團營運成本，應將本集團轄下不再為本集團提供增值或未能為本集團賺取任何收入之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或自願清盤。

現正辦理撤銷註冊手續之附屬公司為：Sinobase Asia Limited。

現正辦理自願清盤之附屬公司為：BuyCollection.com Limited及Myhome Network Limited。

重大訴訟及或然負債

無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致力實現並維護高標準之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該等承諾是維持問責及透明度，並實現股東、客戶、債權人、僱員及其他持份者之間利益平衡之關鍵。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為確保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董事會將繼續監管及修訂本公司守則，以令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順應環境變化及符合守則要求。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守則規定，惟下列除外：

- (i)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晰訂明並以書面形式列載。本公司已經書面列載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現時，本公司主席謝暄先生同時兼任行政總裁之職責，直至覓得行政總裁之替代人選為止。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及其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監督存在制衡機制，以充分及公平體現股東利益。
- (ii)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現任之非執行董事概無指定任期，因此構成對守則條文之偏離。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進行買賣之規定準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彼等均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進行買賣之所有規定準則。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上述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上述權利。

競爭權益

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亦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權益披露

(A)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之好倉

	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計	佔本公司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或 未成年子女	透過受控法團	信託受益人		
董事 謝暄先生	-	-	51,801,478 (附註1)	-	51,801,478	25.78%

附註1：該受控法團為Glamour House Limited，該公司習慣性按其唯一董事謝暄先生之指示行事，並為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 67.18%權益的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Glamour House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51,801,478	25.78%
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1,789,613	25.78%
Century Fiel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7,630,666	13.75%

附註1：該受控法團為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Glamour House Limited擁有其67.18%實益權益。

(ii) 於相關股份之好倉

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並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管理層股東

據董事所知，除上文所披露之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Glamour House Limited及謝暄先生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及可實際直接主導或影響本公司管理工作。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代表股東管理本公司事務。董事會認為，以忠誠為原則盡責、勤勉、謹慎地履行職責，為全體股東創造增值，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乃董事之責任。

董事會共有六名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謝暄先生(主席)、馮科博士及黃海濤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巫繼學先生、鄭紅亮先生及王軼博士)。彼等均為不同領域之專才並根據彼等之專業知識提供獨立意見。

內部監控

董事已按年度基準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特別是財務、營運、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等職能，並對本集團遵守內部監控政策之能力感到滿意。此外，董事信納從事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工作之員工有足夠資源、資歷及經驗，並獲得充足培訓課程及預算。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王軼博士（委員會主席）、巫繼學先生及鄭紅亮先生，並已制定監管審核委員會權限及職務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季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之初稿，並已就此提出建議及意見。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謝暄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謝暄先生（主席）、馮科博士及黃海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巫繼學先生、鄭紅亮先生及王軼博士。